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继平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 9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人数为 3 人，董事刘荷艺、刘冰冰、浦伟、牛奎光、刘勇、王宏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继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自愿放弃等原因不具备资格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 5 万份，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65 人变为 263 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000,000 份变为 3,950,000 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调整为 3,160,500 份，预留授予部分为 789,500

份不变。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6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 2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60,500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1.85 元/股。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